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黔残联办发〔2017〕79号

关于转发《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中国残疾人〉〈三月风〉和〈残疾人研究〉杂志宣传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州）残联，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残联，省残联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中国残疾人〉〈三月风〉和〈残疾人研究〉杂志宣传工作的通知》（残联厅函〔2017〕311号）转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按如下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一、加强领导，高度重视

《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残疾人研究》杂志（以下简称“三刊”）是中国残疾人事业发展的重要舆论阵地，也是残

残疾人事业理论与实践研究的主要传播平台，对于宣传残疾人事业、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起着独特的积极作用。各地残联及相关单位务必提高认识，高度重视“三刊”征订发行工作，指派专人具体组织落实，将“三刊”征订发行工作落到实处。

二、增加订购量、扩大覆盖面

“三刊”在沟通基层、指导基层工作方面有着重要而独特的作用，是许多单位和残疾人（亲友）了解残疾人工作的重要渠道。各地要通过为机关干部、科研机构、特教学校、社会组织、残疾人及其亲属赠阅“三刊”，鼓励支持更多的专家、学者、社会工作者和专职工作人员投身残疾人研究，提高本地区残疾人工作水平。

三、按时征订，完成任务

各级各部门要按时开展征订工作，务必将“三刊”征订工作落到实处，及早安排部署并与中国残疾人杂志社发行部和《残疾人研究》编辑部联系征订事宜。

请各地残联、省残联各直属中心于2017年12月31日前将征订情况上报省残联宣文部。

附件：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中国残疾人》
《三月风》和《残疾人研究》杂志宣传工作的通知



(联系人：谢 春 0851-86850326)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2017年11月30日印发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厅

残联厅函〔2017〕311号

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 《中国残疾人》《三月风》和《残疾人研究》 杂志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残联，黑龙江垦区残联：

《中国残疾人》《三月风》和《残疾人研究》杂志（以下简称“三刊”），是宣传残疾人事业、弘扬人道主义的重要舆论阵地。多年来，作为中国残联机关刊物和残疾人工作展示交流的媒体，“三刊”始终坚持紧跟时代，正面宣传，贴近基层，使更多的残疾人和残疾人工作者及时了解到党和国家以及社会各界对残疾人和残疾人事业的格外关心、格外关注，了解到相关的政策法规、工作动态，了解到各地残疾人事业发展状况和基层残疾人的生活，为广大残疾人与残疾人工作者提供服务。希望各地各级残联在上年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2018年度“三刊”的宣传工

一、加强《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宣传组织工作

各地各级残联要高度重视并做好2018年度《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宣传的组织工作。要使《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的影响力深入到残疾人事业的最基层，辐射到残疾人事业的各个领域，使关怀关注残疾人事业的领导、残疾人工作者及相关领域的人员都能读到《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有关负责同志要及时部署并抓好落实，宣传部门要具体组织实施，相关部门要积极协助、全力配合，确保2018年度《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宣传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宣传的主要范围是：

1. 各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残联的领导；残工委所有成员单位负责人、联系人。

2. 各级残联主席团委员、理事会成员，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及基层残疾人组织，残疾人专职委员。

3. 各级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聋人协会、肢残人协会、智力残疾人及亲友协会和精神残疾人及亲友协会、康复协会、新闻宣传促进会、特殊艺术委员会、体育协会、特殊教育学会等的负责人、常务理事、理事。

4. 各地残疾人福利企业、康复机构、托养机构、盲人按摩机构、培训机构、特教学校。

5. 从事残疾人事业研究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6. 所有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的用人单位和缴纳了就业保障金的企、事业单位。
7. 乡（镇、街道）、村（社区）阅览室、活动站、康复站、残疾人之家、阳光之家、温馨家园等。
8. 扶残助残先进单位和个人、助残社会组织、助残志愿者。
9. 有阅读能力的各类残疾人及其亲属。

（二）做好基层残疾人专职委员学好、用好《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的工作

作为中国残疾人事业工作指导刊物，《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积极关注、推动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和志愿助残工作，为进一步提升广大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我国志愿助残工作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当前，广大残疾人日益多样化的服务需求及残疾人精准扶贫、全面小康等，均对残疾人专职委员与助残志愿者业务培训、能力提升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在了解事业大局、交流工作经验、指导基层实践等方面发挥着独特优势，各地各级残联要高度重视并跟进落实好为残疾人专职委员与志愿助残组织赠阅《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工作。有条件的地区要为每位残疾人专职委员与每个志愿助残组织各赠阅一本《中国残疾人》《三月

风》杂志，促进广大专职委员了解事业大局，学习先进经验，交流工作心得，掌握新的工作方法，从而更好地开展基层残疾人工作。

（三）做好向用人单位赠阅《中国残疾人》杂志的工作

通过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渠道将《中国残疾人》杂志的宣传深入到社会的各个层面，使用用人单位对残疾人就业工作的认识、理解不断提升，同时也为用人单位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2018年度，各级残联要加大力度，根据用人单位的规模、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金额的情况，综合考虑对其赠阅《中国残疾人》杂志。此项工作由各地残联就业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加强《残疾人研究》宣传工作

《残疾人研究》是由中国残联主管、残疾人事业发展研究会主办、残疾人研究领域唯一的国家级社科类学术期刊，已被南京大学核心期刊（C刊）扩展版收录，成为我国残疾人事业理论与实践研究的重要平台。《残疾人研究》除关注残疾人事业的理论基础、学术前沿和实践探索等相关研究外，还着重分享各地残联在残疾人相关工作领域中的宝贵经验。各地残联要充分认识和发挥《残疾人研究》在政策研究、理论宣传、经验分享以及提高广大残疾人工作者和残疾人思想理论水平、加强新形势下残联队伍建设等方面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做好宣传工作。

(一) 明确宣传范围

1. 县级以上政府分管残疾人工作的领导、残工委主要成员单位主管领导。
2. 各级残联主席团主席、副主席，党组理事会成员，专门协会主要负责人和机关、直属事业单位。
3. 从事残疾人事业研究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4. 残疾人社会组织。

(二) 把《残疾人研究》宣传与理论研究、政策研究相结合，做好赠阅工作

通过为机关干部、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和社会组织赠阅《残疾人研究》，鼓励支持更多的专家、学者、社会工作者和专职工作人员投身残疾人研究，提高本地区残疾人工作水平。

三、落实“三刊”宣传要求，扩大宣传覆盖面

“三刊”是残疾人事业宣传文化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各地各级残联展示工作、交流经验的平台，各地各级残联及相关单位要切实将“三刊”宣传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扩大宣传范围，壮大读者队伍，使残疾人事业通过“三刊”宣传的平台得到更加有效的传播，为残疾人事业的发展创造更加良好和健康的舆论环境。

请各省（区、市）残联将此通知予以转发，及早安排部署当

地的“三刊”宣传工作，并将转发及部署情况反馈至中国残疾人杂志社发行部和《残疾人研究》编辑部。

《中国残疾人》《三月风》杂志由中国残疾人杂志社发行部负责发行 电话：010—84638360、010—84625884（传真）、邮箱：skfxb999@163.com

《残疾人研究》杂志由《残疾人研究》编辑部负责发行 电话：010—83190512、010—66580132、010—66580264（传真）、邮箱：cjryjfx@163.com



2017年10月16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